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创阳安”或“公司”）股东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泓置地”）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9,011,31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上述股份系 2016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和泓置地的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和泓置地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2,186,699 股，即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19/12/17~2020/3/16）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7,395,566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1%；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的 3 个月内（2019/11/26~2020/2/25）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4,791,132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2%。

日前，公司收到和泓置地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和泓置地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过半，截止目前，和泓置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1,550,000 股，占总股本的 0.6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1,550,000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0 股。减持后目前和泓置地持有公司 47,461,311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本次

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59,011,311	3.3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59,011,31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59,011,311	3.39%	刘江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786,898	2.06%	刘江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刘江	74,349,442	4.27%	刘江先生为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合计	169,147,651	9.72%	—

刘江先生为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三者为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11,550,000	0.66%	2019/12/17 ~2020/1/21	集中竞价交易	12.66 -14.25	153,738,074.44	47,461,311	2.73%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和泓置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和泓置地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和泓置地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